

巫 宁 耕 等 著

战后发展中国家经济(分论)

北京大学出版社

高 等 院 校 教 材

战后发展中国家经济

(分 论)

巫 宁 耕 等著

北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高等院 校教材
战后发展中国家经济
(分 论)

巫宁耕 等著
责任编辑：陈义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保定科技印刷厂印刷

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850×1168毫米 32开本 9.625印张 230千字

1988年3月第一版 1988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5,700册

ISBN 7-301-00114-2/F·011 定价：2.7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战后发展中国家经济（概论）》（本社1986年出版）的续编。全书分别论述了印度、新加坡、巴西、沙特阿拉伯和科特迪瓦这五个国家在二次大战前的经济状况、战后各国民政府的经济发展战略和政策，评述了这些战略和政策的成就与问题，总结了各国的经验教训，描绘了各国的经济发展前景。书中语言流畅，内容充实，资料运用得当，并将实况描述和理论分析于一体。

目 录

第一章 印度经济	1
第一节 独立前印度的社会经济状况.....	1
第二节 印度的经济战略和五年计划.....	17
第三节 印度的土地问题和农业问题.....	44
第四节 印度的本国资本和外国资本.....	66
第五节 印度和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比较.....	96
• 印度经济情况附表	109
第二章 新加坡经济	117
第一节 独立后新加坡经济建设的成就	117
第二节 新加坡经济高速增长的原因	134
第三节 新加坡经济发展中的问题及其前景	150
• 新加坡经济情况附表	156
第三章 巴西经济	161
第一节 巴西经济发展的概况和进程	162
第二节 战后巴西的经济战略及其内容	180
第三节 巴西经济建设的成就和面临的困难	194
• 巴西经济情况附表	208
第四章 沙特阿拉伯经济	219
第一节 沙特阿拉伯的基本国情	219

第二节	“石油繁荣”与发展经济的战略设想	227
第三节	国家在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237
第四节	产业结构的变化与当前的经济调整	246
* 沙特阿拉伯经济情况附表	254	
第五章	科特迪瓦（原名象牙海岸）经济	261
第一节	独立后科特迪瓦经济建设的成就	261
第二节	科特迪瓦政府的经济政策	272
第三节	科特迪瓦经济发展的問題与前景	276
* 科特迪瓦经济情况附表	283	
结束语	292
后 记	300

第一章 印度经济

第一节 独立前印度的社会经济状况

印度的地理环境和自然资源 印度是一个地域辽阔、人口众多、资源丰富、历史悠久的国家。它位于亚洲南部的中央，是东南亚和西北方联系的交通要冲。面积295万多平方公里^①，居世界第七位，人口7.38亿（1984年年中），是世界第二个人口大国。

印度发展工农业生产的自然条件是十分优越的。从地形上看，印度可分为四个部分：1.北部高山区。喜马拉雅山及其支脉横贯印度北部边界，在其南麓印度一侧，山高林密，有大片森林，也是印度茶叶的主要产地；2.中部平原区。东侧是著名的恒河平原，这里土地肥沃，雨量充沛，灌溉方便，物产丰富，是印度经济最发达、人口最稠密的地区，素有印度“粮仓”之称。平原区的西部是印度河平原，气候干燥，但灌溉条件较好，是印度小麦、棉花的重要产区。3.南部高原区。其间，文迪亚山和纳巴达河又把它分为中印高原和德干高原两部分。高原区的东北部

^① 印度官方声称其领土面积为328万平方公里。这里的数字不包括查谟和克什米尔、锡金和阿鲁纳卡尔（即麦克马洪线以南属于中国的领土）等地的面积。

和南部，是印度各种矿藏的集中地区。农业上，高原区盛产玉米和花生、棉花等各种经济作物。4.东西沿海平原区。在东、西高止山脉和阿拉伯海与孟加拉湾之间，各有一个狭长的沿海平原地带。

从气候和土地条件看，印度全境东西宽2,977公里，南北长3,200多公里，各地气候差别很大，但大部分地区属热带和亚热带气候，一月份平均温度，北部为15°C左右，南部为27°C左右，因此无霜期很长，很多地区全年无霜，一年可生长作物二熟至三熟。印度各地降雨量不够均衡，东北部森林地区，年降雨量达10,000毫米以上，西部的拉贾斯坦沙漠地带年降雨量较少，但全国多数地区降雨量在500—1,500毫米之间，宜于作物生长，只是印度洋季风来临的时间早迟，对农业生产有较大的影响。印度的国土面积虽不及中国的三分之一，但耕地面积为1.42亿公顷，人均近0.2公顷，比中国多一倍，而且印度的可耕地有一半是冲积土。此外，印度境内的河流很多。由于印度是半岛型国家，海岸线长达5,700公里。印度的森林资源也很丰富，70年代末全国森林面积达7,500万公顷，森林的覆盖率占全国土地面积的23.1%。总之，印度发展农、林、牧、副、渔等方面的条件是相当好的。

从矿产资源看，由于幅员广大、地形复杂、地质古老，使印度的地下资源十分丰富。煤、铁、锰、铬、钛、云母等10多种矿产的蕴藏量居世界前列。如已知的铁矿储量估计达216亿吨，占世界已知铁储量的6.6%，列世界第四位，而且铁矿的品位较高，一般达49%—63%，分布在比哈尔、奥里萨、中央邦、卡纳塔克和马哈拉施特拉等邦。就以能源资源而言，虽然已探明的石油储量不多，估计为4亿吨左右，主要分布在马哈拉施特拉邦沿海的孟买浅滩、阿萨姆邦和拉贾斯坦等地，但是，印度的煤炭资源比较丰

富，估计各种煤炭储量约800多亿吨；水能资源也十分充裕，印度的四大水系（即喜马拉雅山水系、德干高原水系、沿海水系和内陆水系）年总流量为16,800多亿立方米，估计可利用的发电潜能为7,540万千瓦^①，到70年代末，还只利用10%。此外，印度还拥有相当数量的原子能矿，如铀、钍等。

印度是具有五千年历史的文明古国。在英国殖民者征服印度以前，统治着印度的是一个已经处于衰落中的穆斯林封建王朝——莫卧儿王朝。当时印度社会的主要特点是：

1.在全国大多数地区，由君主所代表的国家，是土地的最高所有者。国王把大部分土地以军事采邑“加吉尔”形式赐封给他的臣属使用（后者又称为“加吉达”）；这些封臣实际上就成为其所辖地区的全权统治者，他们向农民征收赋税，同时又承担国家的一定义务并维持一定数量的军队。在少数地区，国家直接向村社农民征收田赋，以维持王室的需要。此外，在莫卧儿帝国的边缘地区，印度教王公仍享有对土地的世袭权，他们作为帝国的藩属，每年向帝国交纳一定的贡赋。

2.自给自足的封闭的农村公社，是当时印度封建社会的基础。马克思曾经指出，这种农村公社的特点是“土地共有、农业和手工业直接结合，固定的分工。”村社在向国家或贵族交纳赋税后，对土地享有支配权，并把它分配给农民终身使用。村社农民除耕种土地外，家家纺纱织布。此外，村社中还有少数公职人员（如村长、祭司、司书、土地丈量员、教员等）和各种手工业者。这种分工都是世代相传、固定不变的。各个村社之间过着闭关自守

① [印]米斯拉和波里：《印度经济》，1983年，德里，第134页。

的自给自足的生活，相互间没有固定的经济联系。它们“对各个王国的崩溃和分裂毫不关心，只要它们的村社完整无损，它们并不在乎村社受哪一个国王或君主统治。”^①

当然，印度的农村公社制度经过长期的变迁，到莫卧儿王朝时代大体上有两种形式：（1）农民村社。即由村头人负责征收全村的田赋。村头人除享有一定数量免交田赋的土地，或在村社社员所交田赋中扣除一部分归己所有外，还有权分配本村的未开垦土地。由于村头人是一个有利可图的职务，以后也就成了买卖对象，以致村头人也有非本村人充任的；（2）柴明达村社。柴明达系波斯语，意即拥有土地的人。在当时柴明达村社里，柴明达只是国王或贵族包税人，由他们向农民征收田赋，并交给政府或加吉达。柴明达的权利比村头人大得多。他们除享有村头人的权利外，还有权向农民征收苛捐杂税，有权让低种姓人为其服劳役。为维持其特权地位，甚至可拥有武装。

3.森严的种姓制度，是印度古代社会又一突出特点。种姓制度（印地语称瓦尔纳Varna制度）是印度2,000多年前沿袭下来的一种种族奴隶制和封建等级制的混合物，主要在印度教中流行。按此制度，人生下来就属于一定等级，并继承他父亲的职业。各种姓之间界限森严，不能交往和通婚，甚至不能同食和同坐。最初，种姓制度分为四个等级：婆罗门（僧侣）、刹帝利（军事贵族）、吠舍（村社社员和手工业者、商人）和首陀罗（被征服者）。此后，在四个种姓内又分裂成许多亚种姓。在这四个等级之外又有贱民，又称不可接触者，是印度社会中地位最低、最受卑视的人。

种姓制度广泛地渗透到印度农村公社之中。通常在村社中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9卷，1961年，第148页。

两类种姓：拥有土地的种姓和没有土地的种姓。前者一般是高等种姓，他们在政治和经济上居支配地位；后者则是依附种姓，他们要通过对高等种姓的依附关系，才能取得生活资料。村社中地位最低的是贱民，他们常常住在村外，只能从事清除垃圾、管马车、看坟等最卑贱的职业。

因此，种姓制度实际上是阶级压迫制度。历代统治者为维护其统治，总是极力利用这种制度作为压迫的工具。因此，对印度社会经济发展来说，种姓制度是“印度进步和强盛道路上的基本障碍”。①

此外，印度社会还表现出它的复杂性和多样性的特点，主要表现在民族多、语言多、宗教多。②从历史上说，印度长期处于分散和不统一的状况，即使在莫卧儿王朝（1526—1857年）的全盛时期，也只控制目前印度的大部分地区。特别是在王朝后期，各地封建贵族纷纷割据称雄，宣布脱离德里而独立，大大动摇了王朝的基础。

应该指出，在西方殖民者入侵印度之前，印度社会的生产力水平已经达到相当的高度，商品经济也有了很大发展。在农业方面，为适应市场的需要，一些农民开始种植专供销售的经济作物，如比哈尔的鸦片、靛青，古吉拉特的棉花、烟草；孟加拉和北方邦的甘蔗；南部印度的椰子、香料等。这些产品闻名于世，吸引着世界各地的商人。手工业的发展水平更是超过当时欧洲大多数国家。除了享有盛名的印度纺织品外，在金属冶炼、造纸、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9卷，第148页。

② 据印度1971年人口普查，全国语言有400多种，现印度宪法确认的“官方语言”就有15种（不包括英语）。印度历史上先后盛行过婆罗门教、佛教、印度教和伊斯兰教。此外，还有锡克教、祆教等。根深蒂固的教派冲突，一直是印度社会动乱的重要原因。

黄麻制品、造船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成就。^①工农业的发展，使印度当时的国内外贸易相当发达，并形成了一个拥有大量财富的商业资产阶级。在一些地区，已经出现了规模较大的标志着简单资本主义协作的手工作坊。但是，欧洲殖民主义的入侵，打断了印度经济独立发展的进程，并给印度人民带来了无穷的灾难。

从16世纪初起，一些欧洲殖民者就相继来到印度。1600年英国建立了东印度公司，并先后在孟买、马德拉斯和孟加拉等地开设商馆，作为入侵的基地。当时，英国资本主义虽有发展，但无论在商品的数量、质量和品种上远不如印度，英印贸易中英国每年都有大量入超。当贸易途径不能满足英国王室对财富的贪欲时，就直接诉诸于战争和军事掠夺。1757年普拉赛一仗，孟加拉最先沦为英国的殖民地。此后，英国殖民者又发动一系列战争，直到1849年兼并旁遮普，最后完成了对印度的占领。

印度沦为英国殖民地的内部原因，除了印度社会内部的封闭性和复杂性之外，主要是莫卧儿帝国后期，国内矛盾重重，分崩离析，内战四起，使整个王朝实际上处于瓦解状态，从而给英国殖民者以分化瓦解、各个击破之机；从外部原因说，这时英国国内资本主义已经相当发展。马克思曾经指出：“阿拉伯人、土耳其人、鞑靼人、莫卧儿人一个接一个地侵占了印度，可是不久就印度化了。……不列颠人是第一批文明程度高于印度文明的征服

^① T.H.霍兰在他所写的《印度矿物资源报告（1908年）》说：“本地炼铁的高质量，比现代欧洲更早使用的高级钢的冶炼法，铜和黄铜的艺术产品等等，使印度在冶金技术方面一时居于卓越地位。”历史学家W.H.摩尔兰德认为，“据我看来，仍然无可争辩的是，当年的印度在工业方面甚至比今天的欧洲还先进。”转引自〔印〕萨拉夫：《印度社会》1974年。

者。”^①同时，正因为英国当时的军事和经济力量高于其他欧洲殖民国家，在印度活动的葡萄牙人、荷兰人和法国人，先后一个个为英国取而代之。

在英国统治印度的190年时间里，印度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发生了很大变化。如果说，在此以前，印度处在封建社会的阶段，那末，随着英国的入侵，它彻底破坏了印度古老的农村公社的基础——以手工业和农业相结合为特征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客观上促进了印度封建社会的解体和国内资本主义的成长；但是，英国殖民主义者侵略印度的目的，又不是要把一个封建的印度变为资本主义的印度，而是把它只作自己输出商品和资本、掠夺原料的基地，使独立的印度变为自己的殖民地。这样，到独立前夕，殖民地半封建印度的社会经济生活，又表现出以下一些明显的特点。

第一，作为印度的最高主宰，英国不仅直接控制了印度的政治和军事力量，还全面垄断了印度的经济命脉和经济主权。

如前所述，随着英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英国殖民者对印度的掠夺曾先后经历了三个阶段，即：（1）从17世纪起到18世纪末，商业资本剥削的阶段；（2）从19世纪初到19世纪末，工业资本剥削的阶段；（3）从19世纪末起到印度独立时为止，金融资本剥削的阶段。在每个阶段上，英国殖民者对印度的掠夺方式及其对印度经济的影响是不同的。最初，公开抢劫、征收高额田赋和垄断贸易等，是英国掠夺印度的主要手段。此后，大量推销英国的工业产品和廉价收购印度的粮食和原料，成为掠夺印度财富的主要手段。进入垄断资本主义之后，除了旧的剥削方式外，资本输出又成为英国掠夺和控制印度经济的一个主要手段。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30页。

英国对印度的资本输出，最早始于19世纪40年代。但在很长一个时期里，投资的规模并不大。从19世纪后期起，资本输出的增长速度大大加快了。到1910年，英国对印度输出的资本估计为4.5亿英镑。1913/1914年度，英国殖民者从印度榨取了7,700万英镑的财富，其中属于资本输出有关的利润、佣金和其他收入达4,000万英镑。此后，殖民当局采取各种手段加速英国资本的流入，到独立前后，英国垄断资本已经牢牢地控制了印度的经济命脉。据印度储备银行的材料，1948年印度的外国私人长期投资总额为25亿多卢比，其中英资占70%以上。印度内阁秘书处1951年提供的材料表明，独立前夕外国资本（主要是英资）在印度经济各部门中所占的比重为：石油97%、橡胶93%、火柴90%、黄麻89%、茶叶86%、矿产73%、煤62%、金融45%、电力43%。即使在印度资本占优势的造纸、糖、纺织等部门里，英资企业也占有很大实力。①

应该指出，英国垄断资本在控制印度经济中，还广泛利用经理行和银行的作用。经理行是英国资本在印度生产领域进行投资活动的重要垄断形式。②英国垄断资本通过经理行控制了比自己资本多得多的当地资本。如1948年，印度共有36家外国经理行，它们控制了当地334家公司，经理行持有这些公司的股票是1.31亿卢比，而这些公司的普通股总额就达8.96亿卢比。英国银行的作用也十分突出。在印度的商业银行中，占垄断地位的是英

① [印]《十字路》，1951年7月6日。

② 经理行的前身是商业中介行。在垄断资本主义时期，英国资本通过经理行提供货款、技术人员、设备或签订其他业务活动等办法，控制其他企业的生产和销售，获取利润和佣金。此外，它还常常充当新企业的创办人，提供创业资本。当这些企业获利后，就抛出大部股票，获创业利润；同时与该企业又签订长期“经理”合同，继续控制该企业的经营管理权。独立后，这一制度继续存在，直到1969年，印度政府才正式取消了经理行制度。

国银行界的五大巨头（麦加利银行、汇丰银行、印度国民银行、有利银行和劳合银行）在印度开设的分行。英资银行不仅垄断了印度的外贸业务，还控制了大部分银行存款。

英国殖民者正是通过对印度政治和经济的全面控制，每年从印度人民身上榨取神话般的利润。用英国前首相邱吉尔的话说，在英国，每十个人中有两个人的生计是“直接或间接靠对印度联系的结果”。印度是“国王王冠上那确实是最明亮而珍贵的宝石”。

第二，印度古老社会的自然经济基础破坏了，但是，封建势力在印度经济特别是农村中，仍然占着优势地位。

英国殖民者在征服印度的过程中，为加强掠夺和巩固殖民统治，它需要培植一个在政治上完全从属于自己的社会阶级作为支柱。为此目的，从18世纪末开始，英国殖民当局在印度农村中推行了一系列赋税制度的改革。

1793年，殖民当局颁布了“柴明达制”法律。其基本内容是，承认过去的包税人柴明达是征税所在地的土地所有者，但柴明达必须把农民所交租税的 $10/11$ 交给当局，否则当局有权将土地卖给能交付法定税额的人。此项法律最先在孟加拉实行，此后推广到比哈尔、奥里萨和马德拉斯北部。由于这项法律的实施，实际上剥夺了印度农民自古以来对土地的占有权，在印度确立了土地私有制度，使广大农民成为无权的佃农。

最初，这项法律使殖民当局的赋税收入大增。但是，由于税额是固定的，随着货币日益贬值和柴明达地主从农民身上征收的租额不断增加，使当局在掠夺物中所占份额越来越少。为此，殖民当局在北方邦等一些地区又推行“暂时的柴明达制”法律，规定柴明达地主上缴给当局的税额，隔20—30年修订一次。

1828年，英国殖民当局在马德拉斯又推行一种新的租佃制度——“农民租佃制”（亦称赖亚特瓦里制），此后把它推广到孟

买、信地和阿萨姆等地。该制度的基本特点是，宣布政府是土地的所有者，政府把土地直接租给农民，以保证全部地租上缴政府。同时租额的规定，也是不固定的。从表面上看，这项法律使农民获得了永久租佃权利，实际上，土地主要是给予农村公社中的上层分子和有充分权利的社员；同时规定，农民不得擅自离开土地。随着农村的两极分化，在这一制度下的大部分土地也逐步集中到地主手里（除部分村社上层外，还有商人、高利贷和其他土地投机者）。

此外，在旁遮普和联合省等一些地区，殖民当局还推行一种类似“农民租佃制”的“农村共同租佃制”（亦称马哈尔瓦里制）。其特点是，整个村社视为一个占有单位或土地持有者，由村头人分配土地并负责交纳全村的土地税。如一次不交，当局就有权出售全村土地。

总之，英国殖民者当时所推行的这些改革，都是从保存和加强对印度农民的封建剥削出发的，并使其适合于殖民掠夺和统治的需要。马克思曾经指出：“柴明达和赖亚特瓦里制两者都是根据英国人的法令而实施的农业上的革命，……两者都不是为那些耕种土地的人民而制定，也不是为那些占有土地的持有人而制订，而是为向它征收捐税的政府而制定的。”^①

与此同时，英国殖民者还保存了旧时代的土邦王公，作为对抗印度民族运动的“防浪堤”。独立前，这类土邦共600多个，有大如意大利面积的海德拉巴土邦，也有小的如一般地主那样。这些王公实际上是英国统治者的傀儡，一切重要权利都掌握在殖民当局手里。大多数土邦的经济十分落后，专制压迫更加残酷，土地完全掌握在王公和贵族手里。

^① 《马克思恩格斯论殖民主义》，第71页。

第三，印度本国资本主义有了一定的发展，到独立前夕，已经形成一个依附性较强的印度大资产阶级阶层。

列宁曾经指出，西方国家的“资本输出总要影响到输入资本国家的资本主义发展，大大促进那里的资本主义发展”。^①在印度，从19世纪中叶起，随着英国资本在印度建立起第一批工矿企业后，一些通过商业买办和高利贷活动发财致富的印度商人、地主和高利贷者，也开始投资于新式工业。1851年大买办德瓦尔（帕西族祆教徒）最先在孟买建立第一家纺织厂。到1870年，孟买已建立13家纺织厂，有纱锭29万，织机4,100台。同时，在艾哈迈达巴德、加尔各答、勒克瑙和浦那等地，也出现一些由印度资本建立的纺织、造纸等企业。当然，这些印度资本转入工业活动后，在很长一个时期仍然从事着有关商业买办和高利贷等业务。

英国资本对印度的输入，特别是19世纪后期大规模地修建铁路，客观上为印度资本主义的发展提供了条件；但是，印度资本的成长和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一样，又经历了重重的困难。一方面，殖民当局通过税收、运输、外汇、信贷等政策，极力阻碍它的正常发展；同时，英国廉价商品的冲击，对初生的印度工业是严重的威胁。因此，到一次大战前夕，印度资本建立的现代工业部门主要是纺织业。

然而，在印度的条件下，有两个因素对印度资本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1. 在本世纪的两次世界大战期间，不仅英国资本无暇东顾，而且英国当局把印度作为在亚洲的重要战略后方和提供战略原料和物资的基地。例如塔塔钢铁厂于1911年投产后，一开

^①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选集》第2卷，第786页。